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2-055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中国民生银行2022年2年期按月集中转让大额存单第2期

●投资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均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收益波动。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通过中国民生银行办理对公大额存单业务。2022年6月21日,公司到期赎回上述部分大额存单,收回本金8,000万元,并取得相应利息收入。就暂未赎回的2,000万元,公司选择继续购入30天,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号)。2022年7月20日,公司到期赎回上述大额存单,收回本金2,000万元,获得现金管理收益13.50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2.70%。上述本金和收益已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2022年3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银行定期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事项于2022年5月30日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以及保荐机构就此发表了同意的认可意见,详请参考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号、2022-014号、2022-017号)。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均选取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风险较小,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收益情况。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现金管理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办理的大额存单业务为保本型,在上述投资期间,公司将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评估发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二)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元

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33,177,630.39	1,395,386,762.74
负债总额	504,885,740.73	390,545,791.32
净资产	1,025,676,475.65	1,003,135,056.85
财务指标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27,386.25	-32,018,403.84
净利润	-8,063,864.51	-22,541,418.80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7.99%,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金额为2,000万元,不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债务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且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对公大额存单业务,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现有各个募投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也可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除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业务之外,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办理的银行现金管理产品均已按期赎回。具体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2,000	12,000	20.71	/
2		10,000	10,000	21.42	/
3		10,000	10,000	71.51	/
4		10,000	10,000	35.85	/
5	对公大额存单	10,000	/	/	10,000
6		10,000	10,000	49.58	/
合计		62,000	52,000	199.07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9.2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4.6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
总理财额度					35,000

注:公司最近一年净利润为亏损,比例计算取绝对值。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1209　证券简称:洪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7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部分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兴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该部分股份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即2021年7月23日起12个月。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数量共计3名,股份的数量为4,286,5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6%。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7月25日(星期一)。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1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48.65万股,公司股票于2021年7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洪兴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总额为70,458,300股,首次公开发行总额为23,486,50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为93,944,800股。其中限售股股份的数量为70,45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00%,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23,48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0%。

(二)上市后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93,944,8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37,577,920股。该利润分配方案于2022年6月23日分派实施。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131,522,720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131,522,72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98,641,6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00%;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2,881,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0%。目前尚未解除限售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数量为98,641,620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乾和")、严广征、李福洪,共3名股东。

经核查《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承诺如下:

(一)广发乾和承诺

自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二)严广征和李福洪承诺

自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三)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履行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与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承诺一致,并在限售期内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不存在追加其他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未履行承诺而触发延长锁定期的情形。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7月25日(星期一)。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共计3名。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4,286,52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6%。

4、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1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3,945,620.00	3,945,620.00
2	严广征	170,453.00	170,453.00
3	李福洪	170,453.00	170,453.00
合计		4,286,526.00	4,286,526.00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8,641,620	75.00%	-	4,286,526	94,355,094	71.74%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98,641,620	75.00%	-	4,286,526	94,355,094	71.7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881,100	25.00%	4,286,526	-	37,167,626	28.26%
三、总股本	131,522,720	100.00%	-	-	131,522,720	100.00%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洪兴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除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的要求;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关于股份限售的各项承诺;公司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及申请书;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3、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部分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洪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30　证券简称:宏力达　公告编号:2022-027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前,上海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品华投资")持有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6,016,1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02%。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且已于2021年10月15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宏力达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公司股东品华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00%。

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收到品华投资出具的《上海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以下简称"本告知函")。截至2022年7月20日,品华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907,214股,累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072%;品华投资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截至本告知函出具日,公司股东品华投资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016,125	6.02%	IPO前取得:6,016,125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907,214	1.9072%	2022/1/24~2022/6/7	集中竞价交易	97.0400-118.5970	203,502,987.38	未完成:92,786股	4,108,911	4.1089%

注:品华投资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2年第2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北信瑞丰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宜投宝货币市场基金
北信瑞丰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北信瑞丰健康生活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平安中国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中国智造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稳定增强偏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产业升级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鼎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鼎盛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北信瑞丰优势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第2季度报告全文于2022年7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bxr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61-7297)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创新医疗　公告编号:2022-054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创新医疗,股票代码:002173)于2022年7月19日、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属于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未披露的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6、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而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2022年半年度业 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053),该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公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5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公元股份,股票代码:002641)交易价格连续二个交易日(2022年7月19日、7月2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已经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4、公司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2-044)。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预测,预计公司2022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70%-80%(盈利区间为:5,048.02万元-7,575.03万元),上述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2022年半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不存在应修正《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2-070
转债代码:113599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数量达到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10%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可转债转股情况:截至2022年7月19日,累计共有587,020,000元"嘉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6,100,77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219,520,000股)的比例为21.00%。其中,2022年7月5日至2022年7月19日期间,共有202,715,000元"嘉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本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5,923,851股。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7月19日,尚未转股的"嘉友转债"金额为132,98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18.47%。

●可转债前次累计转股达到10%的情况说明:截至2022年7月4日,累计共有384,305,000元"嘉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0,176,920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219,520,000股)的比例为13.75%。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1号)核准,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720万张,发行总额72,000万元,期限6年,即2020年8月5日至2026年8月4日。债券利率: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80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9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嘉友转债",债券代码"113599"。

"嘉友转债"自2021年2月18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24.82元/股。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嘉友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5日起调整为18.32元/股;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嘉友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9日起调整为12.73元/股。

二、可转债前次累计转股达到10%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7月4日,累计共有384,305,000元"嘉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0,176,920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219,520,000股)的比例为13.75%。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6日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转股数量达到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10%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三、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2022年7月5日至2022年7月19日期间,共有202,715,000元"嘉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本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5,923,851股。

截至2022年7月19日,累计共有587,020,000元"嘉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6,100,77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219,520,000股)的比例为21.00%。

(二)未转股可转债情况

截至2022年7月19日,尚未转股的"嘉友转债"金额为132,980,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18.47%。

四、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变动前(2022年7月4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2年7月19日)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73,918,860	15,923,851	489,842,711
股份合计	473,918,860	15,923,851	489,842,711

五、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88998888

邮箱:jy_board@jyinternational.com.cn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2-069
转债代码:113599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嘉友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2022年7月25日

●赎回价格:100.584元/张

●赎回款发放日:2022年7月26日

●赎回登记日(2022年7月25日)收市前,"嘉友转债"持有人可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12.73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赎回登记日(2022年7月25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嘉友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嘉友转债"将自2022年7月2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截至2022年7月20日收市后,距离2022年7月25日("嘉友转债"停止交易日/停止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2022年7月25日为"嘉友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转股日。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12.73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合计100.584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因目前"嘉友转债"二级市场价格(2022年7月20日收盘价为146.96元/张)与赎回价格(100.584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嘉友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7月1日连续23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嘉友转债"或"可转债")转股价格的13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嘉友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嘉友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嘉友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2年5月31日至2022年7月1日连续23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嘉友转债"转股价格的130%,已满足"嘉友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2年7月25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嘉友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0.584元/张。

其中,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100元/张);

i:指可转债计息年度(2021年8月5日至2022年8月4日)的票面利率为0.60%;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1年8月5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2022年7月26日)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355天。

当期应计利息:IA=B×i×t/365=100×0.60%×355/365=0.584元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584=100.584元/张

(四)赎回程序

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嘉友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嘉友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2年7月26日)起所有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嘉友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2年7月26日

公司将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减持有人相应的"嘉友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交易和转股

赎回登记日(2022年7月25日)收市前,"嘉友转债"持有人可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12.73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赎回登记日(2022年7月25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嘉友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

(七)摘牌

自2022年7月26日起,公司的"嘉友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关于投资者利息所得税的扣税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利息收入的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584元(含税),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467元(税后)。上述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机构自行承担。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584元(含税)。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即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等非居民企业,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584元。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2年7月20日收市后,距离2022年7月25日("嘉友转债"停止交易日/停止转股日)仅剩3个交易日,2022年7月25日为"嘉友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转股日。特提醒"嘉友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投资者持有的"嘉友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嘉友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584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嘉友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因目前"嘉友转债"二级市场价格(2022年7月20日收盘价为146.96元/张)与赎回价格(100.584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嘉友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88998888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09　证券简称:中国通号　公告编号:2022-027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轨道交通市场重要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标共计六个重要项目,其中铁路市场三个,分别为青藏铁路格尔木至拉萨段道岔更换和信号系统改造工程站前道岔更换及站后"四电"系统集成GLYAZZSG标段项目,中标金额6.62亿元;阳涉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EPC总承包项目,中标金额6.3亿元;阳涉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同步大修EPC总承包项目,中标金额2.04亿元;城市轨道交通市场三个,分别为成都轨道交通第四期规划线路及资阳线信号系统集成采购与施工总承包项目(第一批)成都轨道交通17号线二期、18号线三期及19号线二期工程信号系统集成采购与施工总承包项目,中标金额10.35亿元;合肥市轨道交通2号线东延线信号系统集成及设备采购项目,中标金额1.75亿元;合肥市轨道交通3号线南延线信号系统集成及设备采购项目,中标金额1.25亿元。

●合同生效条件: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以及满足双方约定的其他条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以及满足双方约定的其他条件)。

●风险提示:以上项目已中标公示,因涉及相关手续办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因以上项目需跨年分期实施,对2022年当期业绩影响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2年5月至6月,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轨道交通市场共中标六个重要项目,其中铁路市场三个,分别为青藏铁路格尔木至拉萨段道岔更换和信号系统改造工程站前道岔更换及站后"四电"系统集成GLYAZZSG标段项目,阳涉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EPC总承包项目,阳涉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同步大修EPC总承包项目;城市轨道交通市场三个,分别为成都轨道交通第四期规划线路及资阳线信号系统集成采购与施工总承包项目(第一批)成都轨道交通17号线二期、18号线三期及19号线二期工程信号系统集成采购与施工总承包项目,合肥市轨道交通2号线东延线信号系统集成及设备采购项目,合肥市轨道交通3号线南延线信号系统集成及设备采购项目。本次公告中标项目详细情况如下:

一、铁路市场中标项目相关情况

	项目一	项目二	项目三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青藏铁路格尔木至拉萨段道岔更换和信号系统改造工程站前道岔更换及站后"四电"系统集成GLYAZZSG标段项目	阳涉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EPC总承包项目	阳涉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同步大修EPC总承包项目
2.招标人	中国铁路青藏集团有限公司	阳涉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阳涉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中标金额(亿元)	6.62	6.3	2.04
4.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工作量包括对青藏线格拉段既有32处车站正线126组50kg/m 12号道岔换轴为60kg/m 12号道岔,使全线车站道岔设备统一标准。信号系统区间采用计轴自动站间闭塞,对车站联锁进行改造。通信、信息及电力配套改造。因信号系统改造,全线接建信号房屋21处,装修改造房屋4处。 本公司将负责本项目通信、信号、信息、电力等工程的施工安装、设备采购、系统调试、联调联试和试运行等工作。	本项目主要工作量包括对白羊墅至麻田镇段长约172公里实施电气化改造,北庄口、石窑坪、寨王、渠城站各新设牵引变电所1座,昔阳、和顺县、左权、麻田镇站各新设接触网工区1处,昔阳站新设供电维修车间。车站到发线有效长、线路平纵断面维持既有。正线木枕道岔改造为混凝土枕道岔,失效混凝土枕更新,通信、信号等配套项目结合电化工程进行改造。 本公司将负责白羊墅至和顺站(含)范围内通信、信号、电力等工程施工安装、设备采购、系统调试、联调联试和试运行等工作。	本项目主要工作量包括对白羊墅至麻田镇段长约172公里实施电气化改造线路大修配套工程、部分隧道病害整治、环评配套减振措施三项内容。 本公司将负责